

证券代码：834720

证券简称：闽瑞股份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考亭文创园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兴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013,5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3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,066,2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顾斌、钱建云、张琪、杨阳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01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天衡联合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璐新、李艾璘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：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1 日